

博爱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 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招标人、各代理机构及有关单位：

按照《博爱县“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博双随〔2023〕2 号）的要求，结合博爱县交通运输行业实际，研究制定了《博爱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县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做好综合协调和技术指导工作，对相关单位及时提醒，定期通报整体工作进展情况；局机关牵头科室要于 6 月 25 日前对本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人员库》进行修订完善，并组织执法检查专项培训，全面开展抽查工作，并将检查结果于期限内分别录入河南省企业协同监管平台、“互联网+监管”平台，对检查中发现的交通运输违法线索要及时移交执法支队立案调查；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要选派业务骨干作为专家检查人员参与道路运输企业的抽查工作。各责任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通力协作、履职尽责，严格落实年度计划，完成日常监管任务。

附件：1.《博爱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

2.“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流程图



附件1:

博爱县交通运输局 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日期: 2023年6月12日

序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牵头科室	责任单位
1	交通工程建设领域招投标活动检查计划	交通工程建设领域招投标活动检查	定向	招标投标活动为主体在招标计划发布、招标文件编制、招标公告发布、开标、评标、定标、异议答复、中标候选人公示、中 标结果公开、招标投标情况备案等环节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管理规定；招标代理机构的代 理行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管理规定；评标委员会专家行为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招标人与中标人是否按规定签订合同。	县交通标 招标活动	30%	每半年 一次	建管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交通监 督程质量工 站督

2	道路客运及客货运站企业经营活动检查计划	道路客运及客货运站企业经营检查	定向	1、企业档案、经营行为、安全生 产管理及专项工作完成情况。 2、客运车辆技术维护、《道路运输证》到期审验情况， 安全生产制度落实情况。 (“合并查”事项)	县辖区道路客货运企 业	50%	每半年 一次	客运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道路中 心
3	道路旅客运输车辆年审检查计划	道路旅客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年度审 验检查	定向					物流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道路中 心
4	道路货运站企业经营活动检查计划	道路货运站企业监督 及货运活动监督检查	定向	1、企业档案、经营行为、安全生 产管理及专项工作完成情况。 2、货运车辆技术维护、《道路运输证》到期审验情况，安 全生产制度落实情况。 (“合并查”事项)	县辖区道路普通货 物运输企 业	50%	每半年 一次	物流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道路中 心
5	货运车辆营运证年度审验检查计划	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年 度审验检查	定向					物流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道路中 心
6	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活动检查计划	机动车维修企业经 营活动监督检查	定向	企业经营行为、经营管理、安 全生产管理及服务质量。	县辖区机 动车维 修企 业	50%	每半年 一次	物流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道路中 心

7	公路、公路建筑控制区、车辆停放场所、车辆所属单位监督检查计划	对侵占、损坏公路、公路附属设施等违法行为监督检查	定向	是否建立并落实公路巡查制度；是否记录公路执法信息抄告制度；是否建立并落实公路日志；是否建立并落实公路管理制度。	县辖区公路管理养护单位	25%	每季度一次	路政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
		道路运输路面经营活动及货运源头超限运输情况监督检查计划	定向	建立货运车辆驾驶和放行岗位职责及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货运驾驶员的车辆营运证和从业资格证进行查验登记的情况；为货运车辆提供虚假装载证明的情况等。	县辖区货运源头企业	25%	每季度一次	路政科	县交通执法支队
8	道路运输源头企业超限运输监督检查计划	货运源头企业超限运输情况监督检查计划	不定向						

填表说明：抽查类型分为定向与不定向，不定向抽查结合该事项的实际发生情况进行；抽查事项依据本单位抽查事项清单填写。

附件2：

“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流程图

